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 A、B 公司领导 经责审计和 B 公司股权投资后评价 服务采购公告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对 A、B 公司领导经责审计和 B 公司股权投资后评价服务通过公开竞争性谈判方式选择承包方，具体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服务内容为：采购方对所属 A、B 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和 B 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

1.被审计/评价单位基本情况

(1)A 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公司注册资本 569,264.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425,107.85 万元，负债总额 681,396.43 万元，营业总收入 121,977.77 万元，利润总额 40,611.11 万元，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 户。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利用符合监管要求的资金开展股权、债权投资及管理；受托非金融类资产管理等。

(2)B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实收资本 11,00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71,416.52 万元，负债总额 71,109.05 万元，营业总收入 17,700.45

万元，利润总额-3,513.06万元，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3户。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租赁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生产、销售和运营服务及汽车驾驶服务。

2. 审计/评价范围及内容

(1) 审计期间

①A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2017年9月至2022年10月（公司总经理）。

②B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2021年6月至2023年2月（公司董事长）；采购方对B公司股权投资项目后评价。

根据工作需要，必要时将追溯以前年度或延伸审计其他单位。

(2) 审计范围和重点：

①经济责任审计：任职期间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重大经营决策、资产负债损益等情况，关注履职情况，“三重一大”制度及执行情况。围绕“四权一廉”即经济政策执行权、经济决策权、经济管理权、经济监督权、廉洁从政情况进行审计评价；其他采购方认为需要关注的内容。

②投资项目后评价：B公司为采购方二级公司，按照省国资委《云南省省属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及能投集团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规定对B公司股权投资开展投后评价工作。

二、申请人资格和服务要求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分所执业证书，并通过年检，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在 2020 年至竞谈截止之日期间，没有违法、违规执业记录。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告），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相关纳税、社保缴费证明）。

4.业绩要求：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内，承担过 3 项（含 3 项）及以上类似项目审计或后评价业绩。

（二）审计工作时间：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4 月同步开展，采购方在审计项目进点前通知受聘单位，项目现场工作时间根据受聘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确定，原则上不晚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向甲方提交审计成果。

（三）成果文件

受聘单位开展审计工作及后评价工作，实施必要的审计/评价程序后，按采购方要求提供审计取证单、工作底稿等文件，并出具审计/评价报告；项目审计一审多果，需对同一被审计单位出具多份报告的，项目总费用不做调整。

（四）拟派团队要求：

1.现场负责人：A、B 公司项目应分别匹配 1 名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应具备五年及以上工作经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具有类似项目项目负责人经验。驻派现场负责人需本人参加现场

谈判，并分别对各项目审计重点和规划进行阐述以及现场回复审计项目相关事宜及问题。

2.项目现场骨干：A、B公司项目应分别配备五年及以上审计相关工作经验现场骨干人员，每公司不少于2人。对于B公司审计和后评价工作，需充分考虑骨干人员职责分工，项目审计和后评价工作需由专人负责实施，不得兼任。

3.其他团队成员：驻派项目现场其他团队人员业务水平及人数应与业务需求相匹配，每公司不得少于2人，并具备2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项目现场负责人、项目现场骨干人员需全程驻点负责项目审计工作，除采购方要求外不得更换，否则采购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项目费用。

(五)项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被审计单位项目所在地或采购方指定地点。

(六)其他

1.申请人向采购人保证，申请人提供的相关服务不会构成对任何第三方的专利、版权、商标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或其他财产权利的侵犯；保证在服务期间对涉及采购人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企业管理、商业机密等内容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不得泄露相关信息；如有上述情况发生，则责任由申请人承担。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竞谈。

3.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若有意参加本次竞谈，请于2023年3月18日17:00时前书以书面形式回函确认（格式见附件），回函文件盖章后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liujun@cnyeig.com。在本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未按上述要求发送回函至指定邮箱者，不得递交竞谈响应文件或参加谈判。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竞争性谈判申请人书面回复参与该项目的函件后，以电子形式将谈判申请文件发送至申请人。

四、竞争性谈判申请文件的递交及谈判

1.竞争性谈判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23日9时30分，地址：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日新中路616号云南能投集团集控综合楼612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谈判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竞争性谈判时间：同谈判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竞争性谈判地点：同谈判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4.参与谈判的申请人按照签到顺序决定谈判顺序和谈判时间。

5.装订要求：谈判申请文件用A4幅面出版，竖向左侧装订（最终报价确认书无需装订，需单独携带至谈判现场填写），谈判申请文件正本要求逐页加盖公章。谈判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装订成册，采用热熔胶装方式装订；文件装订

应牢固，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采购人对于谈判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每本谈判申请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不按要求编制的文件有可能导致其谈判申请文件被拒绝。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本：2份（资格文件和报价文件必须是签字盖章齐全的PDF格式扫描件，技术文件用word或PPT格式，采用U盘或光盘存储），以上资料密封包装并盖切缝章。

五、其他相关事宜

（一）本次评审以所报密封资料为依据。

（二）如果申请人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材料，视为贵公司放弃参与此次竞争性谈判。

（三）参与此次竞争性谈判的费用自理。

（四）其他未尽事宜请及时联系。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616号能投集团集控综合楼

联系人：刘君

联系电话：15198789364

邮 箱：liujun@cnyeig.com

附件：竞争性谈判参与确函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



竞争性谈判参与确认函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对贵公司 A、B 公司领导经责审计和 B 公司股权投资后评价服务采购的竞争性谈判公告已知悉，我单位将按公告要求参加贵公司此项采购活动，并作出以下承诺：

- 1.我单位与本次项目无直接利益关系。
- 2.对于在此过程中知悉的该项目非公开信息，我单位将予以保密。

XX 单位

(单位盖章)

2023 年 3 月 日